

买办商人——唐廷枢

唐廷枢是中国近代著名的洋行买办和洋务派商人,号景星,亦作镜心,广东香山县(今中山市)人。生于1832年,逝于1892年。他出身贫寒,经过不断奋斗,终于当上了英商怡和洋行的买办,后又转为洋务派企业轮船招商局的总办,并主持开平煤矿。他的一系列商务活动,在近代中国的社会经济发展进程中产生了巨大影响,十分引人注目。

买办生涯

唐廷枢童年时,家里比较贫困,父亲在香港一个传教士家里从事劳役。从1842年开始,唐廷枢接受了6年殖民地教育,先在香港的马礼逊教会学校读书,之后又入香港一家教会学堂深造。用他自己的话说,他是“受过彻底的英华教育”的人,说得一口流利英语,听起来“就象一个英国人”。他曾写过一本题为《英语集全》的书,书中第六卷标题为“买办问答”,预示了他前半生的命运。

1848年以后,唐廷枢离开学校,投身于香港殖民地社会,先在一家拍卖行里当一名职位很低的助手,如是过了3年。从1851年起,他又去香港巡捕厅和香港大审判院充当译员,后升任翻译。在从事翻译工作的同时,他开始了自己的商业活动,其资本积累最初始于高利贷。1854年前后,他接连开了两家当铺,每年的盈利约在25~45%之间,获利较高。1858年,他辞去翻译工作,进入上海海关,先任副大书(副帮办),第二年晋升正大书及总翻译。1861年他又脱离海关,通过同乡、怡和洋行买办林钦的介绍,开始与这家在中

国历史最久的英国洋行发生联系,代理该行长江一带的业务,主要是在长江新开各口岸推销进口商品,开辟该行的内地贸易。

1863年是唐廷枢一生中具有转折意义的一年。这一年的9月,他正式出任怡和洋行买办,从而开始了长达10年的买办生涯。在这10年中,他的经济活动有很大的拓展。

首先是为洋行进行了大量的经营活动。唐廷枢刚一担任买办,就接替林钦掌管了怡和洋行的金库。后来怡和洋行为了限制他的金库管理权限,收回财权,开办一个钱庄,并与丽如银行建立往来户头,把洋行款项存在钱庄和银行中。尽管在财权上受到限制,但作为司库,唐廷枢还是竭尽全力地为洋行赚钱。他先是帮助洋行开展对中国钱庄的拆票业务。所谓拆票,是指钱庄同业间互相借贷的一种短期借款,由多银者拆出(贷出),缺银者拆进(借入)。怡和洋行通过唐廷枢,把一些现金结余投入到拆票之中,获利甚高,利息一般在12~15%之间。唐廷枢还协助洋行从事保险业务,为洋行的香港火烛保险公司和谏当保险行向华商推销股份,以此招揽保险业务。他曾向洋行的英国负责人提出,希望推销香港火烛保险公司50份股份中的30份。此外,象其他买办一样,唐廷枢也担保洋行的中国主顾的偿付能力。1868年,他曾为怡和洋行的汉口代理行杰甸洋行的买办阿朱作保,4年后他去汉口时向阿朱讨还了这笔担保金。

除了管理财务外,唐廷枢对新式航运业的业务非常在行。1870年,怡和洋行新设船务经理部,唐廷枢出任主持人。他向洋行建

议开辟上海至福州航线,立即为洋行经理的约翰逊采纳。他提出的开展国际间运输业务的主张,也受到洋行重视。1871年,他又建议洋行用本洋行或用德忌利士轮船公司的船只开展直达菲律宾马尼拉的货运业务。在汉口,他还专门雇了一名货运掮客,为怡和洋行“帮助管理货运”。可以说,在航运业务上,唐廷枢为怡和洋行作出过很大贡献。

同唐廷枢向怡和洋行提供的其他各种服务相比,他作为商品交易助手的作用并不突出。他虽然也办理了一些采购和销售事务,但洋行的大量交易并不通过他,而是以一批直接和经常往来的华商团体做为采购和销售的主渠道,其中许多人是洋行的前任买办。洋行依赖于唐廷枢的主要是他所提供的中国市场各方面行情。他曾提供糖和桐油的市场情报,还不时去镇江、广州办理大米生意。

在对中国的鸦片侵略中,怡和洋行是急先锋之一。唐廷枢本身虽不经手洋行的鸦片贸易,但洋行的鸦片行情主要靠他的报告。他不时从上海给洋行经理约翰逊发出当地鸦片市场状况的报告,极大便利了洋行的鸦片买卖,为帝国主义的毒品倾销充当了走卒。

由于唐廷枢对洋行事务尽心尽力,所以十分受洋行老板的信任与器重,经常被派去执行洋行的特殊使命,奔走于福州、镇江、汉口、九江等地,照管洋行在当地的买卖,排解洋行与当地商人发生的纠纷,还曾指导过洋行驻天津事务所的业务,提高了事务所的工作效率,获得了洋行老板的好评。他也乘机推荐兄长唐茂枝担任了洋行的天津买办。唐廷枢在怡和洋行的业务活动中相当活跃,地位也非同一般买办,实际是充当了该行总买办的角色,负有节制长江沿岸和中国北部口岸各买办的责任。

在为怡和洋行效力的同时,唐廷枢的自营商业活动也随之不断扩大。1863年,他刚当上买办时,就在上海开设了修华号棉花厅,

从事棉花交易。之后,他与怡和洋行前任买办林钦合伙开办当铺、茶栈,并投资于上海3家钱庄,以便为他的商业活动提供资金周转的便利条件。在茶栈和钱庄的经营中,他时常利用怡和洋行的库款进行周转,仅在钱庄上就盗用过洋行8万两库款。尽管洋行对他的舞弊行为已有察觉,十分不满,但却未对他有任何制裁。为了买办业务和自营商业的需要,他在洋行中设立了自己的“办房”,即事务所。这里不但集中了自己的商业活动,也集中了洋行的业务活动。1872年之前,洋行的船舶代理部,就设在他的事务所内。洋行经理曾公开地说,他的天津代理业务、经营效率的提高,在很大程度上得力于唐景星(廷枢)的事务所。唐廷枢在华商中也具有较高的地位。当时在与对外贸易发生联系的行业中,正逐步建立起一套类似事务所的机构——同业公所。唐廷枢在这些机构成立过程中发挥过不小的作用,故而成为上海丝业、茶业两公所及经营鸦片的洋药局这3个机构的董事,是把持这些机构的核心成员之一。

随着自身经济实力的增长,唐廷枢在担任买办的过程中,还开始在外国在华企业里附股投资。他在进入怡和洋行的第五年,即开始附股于洋行经营的谏当保险公司。在洋行的另一企业华海轮船公司中,他是最大的股东之一。该公司第一期股本1650股中,他一人独买400股,占全公司股本的1/4股本左右,因而不但进入了公司的董事部,而且还担任了公司的襄理。此外,他在其他洋行及其企业中也有投资,曾先后附股于1867年成立的公正轮船公司和1868后成立的北清轮船公司,并且担任了公司董事。在华海轮船公司成立前后,他又附股于美国琼记洋行的苏晏拿打号轮船及两家小洋行——马立司洋行、美记洋行的船队。

由于股份较多和能力较强,唐廷枢在他所附股的企业中,成了“华股的领袖和代言

人”。在北清轮船公司中,有 1/3 的股份为他所能影响的华商所有。他之所以担任北清与公正两公司的董事,亦是应公司华股股东的要求。他自己曾说过:“只要我能腾出几分钟时间,我总是帮助我的本地朋友工作”,“照顾他们的利益”。当然,在为朋友工作的同时,他自己会首先得到好处。因为这些活动,不仅大大增加了他的额外收入,而且使他能对他所代表的中国股东施加怡和的老板所希望发生的影响,老板由此对他越发倚重了。唐廷枢在怡和的企业中附股投资大受主人的欢迎,即使他附股于外部企业,最终也会给主人带来利益。如在怡和的华海轮船公司成立之前,唐廷枢已经附股于公正和北清两家轮船公司,但当华海公司成立,他不但大量附股,还动员公正、北清两公司的中国股东把股份拉出来转入华海,壮大了华海的力量。可以说,为了怡和洋行,唐廷枢做到了肝脑涂地,不遗余力。对于怡和洋行来说,唐廷枢简直成了它能获得华商支持的保证。由此可见,唐廷枢不仅是外国势力的宠儿,也得到本地商人的信任和支持,所以能周旋于华洋势力之间,左右逢源,成了上海买办阶级中颇具影响的头面人物。

除了经营洋行业务外,唐廷枢也参与一些社会公益活动。他曾为上海普育堂和仁济医院捐款,并担任了仁济医院、辅元堂、清节堂、仁济堂、元济堂、格致书院等医疗、慈善、教育机构的董事。在这些活动中,他与官僚盛宣怀、豪商胡雪岩、著名买办陈竹坪、徐润及旧式商人李金镛、谢绥之等都建立了较密切的关系。在广东旅沪同乡会“广肇公所”里,唐廷枢也居于领头人的地位。

1873 年唐廷枢离开了怡和洋行,参加当时以李鸿章为后台的轮船招商局改组工作,从而结束了长达 10 年的买办生涯。

洋务派官商

轮船招商局是李鸿章等洋务派官僚创办的企业,最初由经办过漕运的朱其昂主持。由于朱对经营近代航运业缺乏经验,故招商局一直不景气,在招资入股方面更一筹莫展。由盛宣怀向李鸿章推荐唐廷枢和他的朋友、宝顺洋行买办徐润接替朱其昂。经李鸿章首肯后,二人同时进入招商局,唐廷枢出任招商局总办。对于唐廷枢而言,这是他经商生涯中的又一个转折点,是他谋求晋升的极好机会。他知道李鸿章能选中他和徐润主持招商局,主要是想依靠他们招聚资本。他没有让李鸿章失望,不仅在招商局中投入自己的大量资金,而且把原来委托洋行经营的轮船也搭附局中营运。由于唐徐二人在商业界具有较高的地位和广泛联系,他们在招商局的投资活动,引起了人们普遍的关注,商人们纷纷投资入股。招商局原有资本包括官股在内,不足 20 万两,他们一接手,资本立即扩大为 100 万两,可谓马到成功。

唐廷枢主持招商局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派招商局汉口分局商董刘绍宗代表他向外商琼记洋行洽购汉口码头,然后又派刘绍宗赴日本,着重开展中日之间的航运业务。不久,唐又在招商局内附设同茂铁厂,专门用来修理该局的破损船只,以免把坏船拖去船厂修理浪费人力物力。此外,他还负责与丹麦大北电报公司交涉,收回该公司所架设的福州、厦门之间的电线由清廷自办。经 10 多次的辩论,唐廷枢终于占了上风,电报公司同意将以前所订的合同作废,把这条线路改由中方经营。

1876 年,是唐廷枢最为活跃和忙碌的一年。这一年里,他为招商局做了大量工作,主持收买了美国旗昌轮船公司的全部财产,使招商局的轮船数量增至 27 艘,进一步壮大了

实力。此外,受福建巡抚丁日昌的委托,他又赶赴福建,筹办福建、台湾两地的洋务。在福建,他逗留时日不多,但活动的范围极其广泛,筹划架设福州、厦门至台湾的电线,开采台湾后垵的石油和设立一家资本为200万两以周转对外贸易为主要目的大银行。不过,这些活动都没有取得明显成果,大多数计划未能实现。这年他还受李鸿章的指派,在唐山积极筹办官督商办的开平煤矿。

开平煤矿是唐廷枢一生经营企业中历时最久的一个。这个煤矿从勘察矿址、拟定计划、招集资本到正式开采,都是在他的亲自主持下进行的。1877年开平矿务局成立,唐廷枢出任总办。他开始募股集资,到1881年招足资金100万两,1889年又招集新股50万两。由于他的尽心竭力和善于经营,这个矿的年产量,在19世纪末期,曾达到78万吨,为当时官办煤矿所不及;而且所产之煤源源不断进入天津市场,渐渐挤走原来垄断天津市场的日本煤。出于向外输送开平煤炭的需要,唐廷枢还向李鸿章建议修建一条铁路,作为煤矿的组成部分。李鸿章同意他的建议,组织人力修建了开平铁路。这条铁路成为中国自营的第一条铁路。1886年,唐廷枢又创办了一家煤矿的附属企业唐山细棉土厂。这是中国自营的第一家水泥厂。另外,在开平附近的林西,唐廷枢于1889年筹办了一座新矿,收益颇佳。总之,开办开平煤矿成了唐廷枢一生中最重要事业,它既为洋务派官僚提供了他们汲汲以求的“海防用项”,也为它的投资者提供了丰厚利润。唐廷枢家族拥有最大数量的开平股份,因此每年有大量收入。

唐廷枢主持开平煤矿后,并未放弃在轮船招商局的总办职务,仍然兼顾着招商局的业务。在此期间,他派招商局轮船首航美国和英国,在南洋设招商局分局,以招徕侨商资本,又在上海开设长源泰、长发两栈为招商局揽载客货。为了开阔眼界,扩展营业,他还专

门赴欧洲各国考察商务船务,并顺便为李鸿章订购海军舰只。他也极力为招商局筹划增资,扩大规模,并在现款匮乏时,代表招商局向汇丰、怡和、天祥、宝顺等外国洋行借款。他还曾推荐郑观应进入招商局。直到1885年,唐廷枢才退出招商局,专主开平煤矿,从此成为李鸿章身边不可稍离的洋务“人才”。

通过主持洋务派官僚企业,唐廷枢在经济、政治等方面获取了不少好处。由于他既有雄厚的经济实力和相对官僚而言比较优越的管理新式企业的能力,又和商界有广泛的联系,还能得到洋务派官僚和原来的主人外国洋行势力的支持,所以他一参加洋务派官僚企业,实际上就成了掌握企业经营大权的主宰。轮船招商局自他和徐润加入后,“执事者,尽系粤人”,总局、分局以及各栈各船的总管,“非唐即徐”。这种引入同乡和亲信执掌权柄,近似于封建式的管理,便利了他们营一己之私的活动。唐廷枢刚一入局,就利用他带来的轮船,因利乘便取得额外收入。在收买旗昌轮船公司的交易中,有人揭发他利用该公司股票跌价的机会,挪用公款私购大量旗昌股票,从中牟取暴利。在1883年招商局财政窘困,不得不向怡和洋行借债度日之际,他又以怡和借款25万两中的5万两“擅抵私欠”。由于他和徐润等人利用公款进行投机活动,使得招商局的财政在1884年上海金融风潮中一度陷入困境。

对于唐廷枢这样“久贾而官”的人,洋务派官僚企业在政治上也为之准备了进身之阶。唐廷枢在进入招商局之前就已取得了同知的头衔,此后他的官衔随着他在洋务派官僚企业中的地位上升而上升,又当上了道台,甚至得到“堪备各国使臣”的保举。他本人在洋务派官员中也受到交口称誉,李鸿章称赞他“精习船务生意”,“胸有成竹”;丁日昌则把官场习用的“才识练达,器宇宏深”的套话加在他头上。当然也有人不同意他,甚至对他

大加抨击。曾有人说,李鸿章所欣赏的角色,包括唐廷枢在内,一般都是“贪诈卑污,毫无天性”。

作为洋务派官僚企业的领导人,唐廷枢不仅得到了职务本身带来的诸多好处,而且利用职务之便进一步扩展了自营企业。在招商局任总办期间,为了开展轮船保险业务,他与徐润等人共同创办仁和水险公司,开中国人自办保险公司的先河。该公司有股本银50万两,生意兴隆,赢利十之三四。后又创办济和水火险公司,股本亦为50万两。1886年,仁和、济和两公司合并,更名为仁济和保险有限公司。另外,唐廷枢和徐润等人还合股在上海开设崇德钱庄。

在开平矿务局任总办时,唐廷枢私人的企业活动开展得更为活跃。他先后投资于安徽池州煤铁矿、天津煤气公司等企业,并与人合伙开办或勘查了一系列企业、矿山等。1881年,他与郑观应、徐润等合办天津沽塘耕植畜牧公司;1882年,他又与郑观应、徐润商办广东佛山码头;1883年,他拉买办李文耀试办热河承平三山银矿;1887到1889年间,他与徐润等人先后勘查了热河平泉铜矿、烟筒山银矿以及迁安铁矿等;1889年,他又与徐润等人从香港华侨商人何昆山手中接办了广东香山县天华银矿;1890年,他与郑观应等人集资在广州修建轮船码头,运销开平煤矿所出之煤;1892年,在他去世前夕,他又与徐润等人创办了热河建平金矿。当然,他所从事的这些活动并非事事成功,有的半途而废,有的尚处在勘查阶段,根本没有开办。尽管如此,他还是获得了明显商业利益,其所得利润颇丰。值得一提的是,不少企业是唐廷枢打着开平矿务局旗号投资或创办的,利用权势、营私舞弊之处甚多,具有明显的官商特点。

在大力发展私人企业的同时,唐廷枢也

开始留意赞助社会文化、教育事业。他曾投资帮助少年时代的同学、中国第一个留美学生容闳在上海创办《汇报》,这是一家具有发展中国资本主义倾向的报纸。他还积极赞助上海英华书馆,它是一所主要适应商界子弟需要的教会学校,以传授英文为主。

作为洋力派官僚,唐廷枢虽然辞去了买办职务,但他却没有割断与洋行的联系。他在去轮船招商局任职时,把所遗怡和洋行买办一职转让给他的长兄唐茂枝。通过唐茂枝的“巨大势力和努力奔走”,怡和洋行买办这个职务实际上成为唐廷枢在上海调动资金的代理人。尽管他是招商局的总办,但直到1877年,他还兼着华海轮船公司的董事,即同时在洋务派官僚企业和外国洋行中投资,获双重好处。在招商局任内,他连续两次与太古、怡和两大英国洋行的轮船公司订立了齐价合同,通过向外国势力的妥协、保持住招商局的正常运营。其中第二次合同的签订,恰在他赴英国考察商务、船务之后,因他在英国与太古、怡和两行的行东建立了友好关系,故齐价合同订得很顺利。在开平矿务局任内,唐廷枢又把矿务局和开平铁路公司在伦敦的业务,完全托付给怡和洋行的老板惠代尔,在业务上彼此合作无间。在财政发生困难时,他也是力主向外国洋行借款,有时竟以矿务局所有务系统归对方经办为借款条件。虽然多数借款并未实现,但唐廷枢仍未忘情于洋行,他引洋行为倚重是显而易见的。正由于此,唐廷枢在洋行和华商中都保持着很高声誉,被誉为“明见远识”、“广识博览”、“令人钦佩”。

1892年10月7日,唐廷枢病逝于天津。根据他生前在各企业的投资估计,他遗留下的财产至少在百万两以上。不过,他的同行们却说他身后萧条。